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5-080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存续分立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牧业”）实施存续分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于近日接到大新牧业通知，大新牧业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存续分立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一、分立后大新牧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424MA5PKKC337

名称：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昕阳

成立日期：2020年06月15日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大新县雷平镇中军林场场部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洗车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成立的新公司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424MAEP6K6M0H

名称：广西大新神农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唐天应

成立日期：2025年06月30日

住所：崇左市大新县雷平镇左安村G358国道西侧雷平变电站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经营项目：粮食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KC1086项目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1类创新药KC1086片的临床试验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KC1086

剂型：片剂

适应症：拟用于晚期复发或转移性实体瘤

受理号：CXHL2500403、CXHL2500404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KC1086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

二、项目其他情况

KC1086是由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完全自主研发的一款具有全新结构的强效、高选择性赖氨酸乙酰转移酶6（Lysine Acetyltransferase 6, KAT6）的小分子抑制剂，拟用于晚期复发或转移性实体瘤的治疗。

KAT6属于MYST家族组蛋白乙酰化酶，在调节基因转录、组织系统发育、造血细胞分化、细胞周期进程和有丝分裂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研究发现，KAT6在乳腺癌、卵巢癌、宫颈癌、肺腺癌、结肠和直肠腺癌和髓母细胞瘤等多种肿瘤类型中异常高表达，对肿瘤的发生、发展和不良预后密切相关。抑制KAT6可以有效抑制肿瘤细胞或者肿瘤的生长，对于逆转肿瘤耐药和肿瘤治疗等方面具有潜在的临床应用价值。

KC1086在多种小鼠移植瘤CDX/PDX模型中展现出优异的体内药效；KC1086在ER+/HER2-的乳腺癌药效模型中的抑瘤率超过90%，在其他实体瘤药效模型中也显示出类似的效果。

三、风险提示

医药创新具有“三高一长”的特征——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药品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市场竞争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本次研发进展，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药物研发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5-034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1日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7月4日至7月10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m@60057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于2025年7月11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1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衡先生

董事、总裁：方言先生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徐中平先生

独立董事：曾辉祥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琦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7月11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7月4日至7月10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60057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资本证券中心

电话：0571-85866518

邮箱：irm@60057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5-040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发明专利取得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第二季度，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5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1、证书号：第7894296号

发明名称：一种基于免疫算法的资源调度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专利号：ZL 2024 1 0714615.4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4年06月04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04月25日

专利权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2、证书号：第7970643号

发明名称：一种资源与任务适配的调度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专利号：ZL 2024 1 0714617.3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4年06月04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05月30日

专利权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3、证书号：第8007235号

发明名称：一种城市级高位视频智能预警处置的方法

专利号：ZL 2022 1 1608753.1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14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06月17日

专利权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4、证书号：第8009344号

发明名称：一种基于微服务的配置数据加密脱敏方法及系统

专利号：ZL 2023 1 0306128.X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3年03月27日

专利权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06月17日

专利权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5、证书号：第7906886号

发明名称：一种补丁包的配置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

专利号：ZL 2022 1 0609510.3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31日

专利权人：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04月29日

专利权期限：20年（自申请日起算）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131项发明专利、26项实用新型专利及36项外观设计专利。上述发明专利的获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知识产权储备，完善了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巩固了公司在相关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壁垒，增强市场竞争力。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5-026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7月27日~2025年7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0,433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7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95.60912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75元/股~35.51元/股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0月15日~2025年10月14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47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30日、2024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30.68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6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404,337股，占公司总股本70,175,439股的比例为0.57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5.51元/股，最低价为28.75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56,091.2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用于稳定股价并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回购方案尚未开展。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07-03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29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青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金汇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汇容”）。

近日，公司已完成金汇容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青岛金汇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ENUPYF4W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王存江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5年7月2日

7、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泰发路1555号1栋

8、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长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4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客户项目定点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收到国内新能源车企（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的定点开发通知书，定点产品主要为关键金属结构件。此次定点项目生命周期4年，预计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约人民币9.7亿元，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6年第3季度逐步开始量产。产品的具体供应时间以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协议为准。

● 定点开发通知书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项目总金额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订单结算金额为准。

● 定点开发通知书是对指定项目产品开发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正式的订单或销售合同。后续样件产品通过客户评审验证通过之后，方可签订正式订单或销售合同。

● 公司相关产品的实际销售金额将与该客户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整体市场的发展状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会对该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对本公司的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尽管合同双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产品开发遇阻、客户业务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一、定点通知书概述

公司近期收到国内新能源车企的定点开发通知书，定点产品主要为关键金属结构件。此次定点项目生命周期4年，预计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约人民币9.7亿元，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6年第3季度逐步开始量产。产品的具体供应时间以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定点产品关键金属结构件由全资子公司武汉长华长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负责生产。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6年第3季度逐步开始量产，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若后续实质性销售订单顺利转化，有利于增加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效益。

2、上述事项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后续合同而与对方当事人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1、定点开发通知书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项目总金额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订单结算金额为准。

2、定点开发通知书是对指定项目产品开发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正式的订单或销售合同。后续样件产品通过客户评审验证通过之后，方可签订正式订单或销售合同。

3、公司相关产品的实际销售金额将与该客户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整体市场的发展状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会对该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对本公司的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尽管合同双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产品开发遇阻、客户业务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针对上述风险，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订单需求，积极做好产品研发、生产、供应等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53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23日~2026年5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4.44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32）、《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0）。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4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37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6月18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9.30~2025.9.29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61.879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94%
累计已回购金额	7,639.783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25元/股~8.3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和2024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6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9,618,7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4%，最高成交价格为8.36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7.25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397,831.6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月17日~2026年1月16日
预计回购金额	3,500万元~7,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710,4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9360%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440,628.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5元/股~14.5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8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方案暨获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6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71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360%，购买的最高价为14.55元/股，最低价为10.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440,628.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6,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553,6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715,012.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31元/股~7.2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商业银行回购专项贷款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01）以及2025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9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6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4,55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3%，购买的最高价为7.25元/股、最低价为4.3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2,715,012.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5-028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8月14日~2025年8月1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48,82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546,943.7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30元/股~20.4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3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40）、《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7）。

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2.8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4-056）。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2.8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2.66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5-02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6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购买的最高价为20.41元/股，最低价为19.8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935,363.47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48,828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购买的最高价为20.41元/股，最低价为14.3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546,943.72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50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4.94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4.94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1.6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5-040
转债代码：111013 转债简称：新港转债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